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 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遵守诚信原则, 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 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通过列席和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 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 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尽责情况进行了监督, 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 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 具体如下:

1、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应到监事 3 名, 实到监事 3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应到监事 3 名, 实到监事 3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应到监事 3 名, 实到监事 3 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总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

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关于参与认购基金份额及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合作协议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7、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8、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

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在日常关联交易、投资计划实施等各方面认真履行了职责，各项决策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依法履行职责，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工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阅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结构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和完善、重点环节的控制等方面的内容作了详细的说明，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 2020 年度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

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21 年工作的整体思路：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及募集资金的使用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保证资金合规、高效地使用，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加强学习，提升监事履职的专业业务能力，持续完善监督职责，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同时，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